

2025 年度
龙岩市新罗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2
二、单位预算构成	5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6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单位预算表	11
一、收支预算总表	12
二、收入预算总表	13
三、支出预算总表	15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7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8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9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1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2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5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6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7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7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9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9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9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30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30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4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49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龙岩市新罗区卫生健康局单位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卫生、计划生育和中医药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卫生、计划生育和中医药事业发展的规划政策，并负责组织实施；负责协调推进医疗保障，统筹规划与协调全区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资源配置。

（二）负责拟定并组织落实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危害人民健康的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拟订卫生应急和紧急医学救援预案、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和风险评估计划，组织和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防控制与应急处置；按规定发布法定报告传染病疫情信息、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信息。

（三）负责拟定和指导落实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监管政策措施和饮用水卫生监督政策措施，组织开展相关监测、调查、评估；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工作；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

（四）负责拟订并组织实施基层卫生、妇幼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负责妇幼保健的综合管理和监督，依法管理计划生育技术服务工作，组织指导基层卫生、妇幼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体系建设，推进基本公共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均等化，完善基层运行新机制和乡村医生管理制度，完善合理分级诊疗模式；负责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的综合

管理，组织指导社区卫生服务体系建设。

（五）负责医疗机构和医疗服务全行业监督管理；拟定并组织实施医疗机构及其医疗服务、医疗技术、医疗质量、医疗安全以及采供血机构管理的政策；组织实施卫生专业技术人员准入、资格标准、执业规则和服务规范，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依法规范医疗服务市场；指导平安医院建设。

（六）与相关部门配合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统筹推进医疗保障、医疗服务、公共卫生、药品供应、监管体制综合改革；负责指导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综合改革，健全网络化城乡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运行机制；协调推进公立医院改革，建立科学的医疗绩效评价机制和适应行业特点的人才培养等制度；鼓励和引导社会资本举办医疗机构；建设和谐医患关系，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

（七）贯彻落实国家药物政策，组织实施国家药物制度，拟定本区基本药物增补目录，制定并组织实施药物采购和使用等具体管理办法；依法建立完善计划生育药具管理制度。

（八）贯彻中西医并重的方针，完善中医药事业发展政策和机制，健全中医药服务和管理体系，扶持和促进中医药事业发展，制定中医药中长期发展规划；推进中医药医疗、保健、科研、教育、产业、文化“六位一体”全面发展。

（九）负责组织推进区属公立医院、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改革，建立法人治理结构和现

代医院管理制度；按规定负责公立医院、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国有资产监管；组织指导所监管的区属公立医院、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安全防范系统建设；负责组织指导村卫生所、社区卫生服务站建设。

（十）负责完善生育政策，组织实施促进出生人口性别平衡的政策措施，组织监测计划生育发展动态，提出发布计划生育安全预警预报信息建议；组织实施优生优育和提高出生人口素质的政策措施，推动实施生殖健康促进计划，降低出生缺陷发生率。

（十一）推动完善计划生育利益导向、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扶助和促进计划生育家庭发展等机制；负责协调推进有关部门、群众团体履行计划生育工作相关职责，建立计划生育政策与经济社会发展政策的衔接机制，提出并推动落实稳定低生育水平的政策措施。

（十二）拟订并组织落实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服务管理规划，推动各地建立流动人口医疗卫生、公共卫生、计划生育信息共享和公共服务工作机制。

（十三）拟订并指导实施卫生和计划生育人才发展规划和政策，指导卫生和计划生育人才队伍建设；加强全科医生等急需紧缺专业人才培养，完善并指导实施住院医师和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制度。

（十四）组织拟订卫生和计划生育科技发展规划，组织实施卫生和计划生育相关科研项目；参与拟订医学教育发展规划

划，协同指导院校医学教育和计划生育教育，组织实施毕业后医学教育和继续医学教育。

（十五）监督检查卫生和计划生育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措施的落实，指导全区卫生和计划生育综合监督执法体系建设，指导规范执法行为，组织查处重大违法行为；监督落实计划生育“一票否决制”。

（十六）负责卫生和计划生育宣传、健康教育、健康促进和信息化建设、统计、信息分析等工作，依法组织实施统计调查。

（十七）依照有关规定负责指导全区干部医疗保健工作；负责区级以上重要会议和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十八）承担区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领导小组、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区政府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和区防治艾滋病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十九）承担区委、区政府规定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

（二十）承办区委、区政府和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列入 2025 年单位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龙岩市新罗区卫生健康局	财政核拨	3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025 年，龙岩市新罗区卫生健康局部门主要任务：

（一）持续深化医改，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

1.持续深化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一是提高新罗区总医院（龙岩人民医院）医疗服务水平，围绕“保三乙争创三甲”的创建目标，推动龙岩人民医院在学科、技术、服务、管理创新和人才培养等方面进行突破，提升辐射带动能力。**二是**积极建设“1+1+N”分级诊疗体系，“1”，即将龙岩人民医院打造为新罗区医疗卫生高地；“1”，即将建设雁石中心卫生院打造为东方片区医疗次中心；“N”，即提升辖区各基层公立医疗机构服务能力，实现“小病”在基层解决。**三是**全力推进基层医疗机构“一院一品”特色专科建设，形成全专并重、差异发展、优势互补的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新格局。

2.进一步提升医疗服务水平和质量。一是持续推进医疗“创双高”，推进龙岩人民医院二级学科建设。将肾病医学科、神经内科、神经外科、心血管内科、内分泌科、泌尿外科、普外科等临床专科作为重点建设对象，加大投入力度，提升专科的医疗技术水平和服务能力。**二是**开展“改善就医感受、提升患者体验”主题活动，指导各医疗机构“以病人为中心”的整合型服务模式。进一步推广、完善龙岩人民医院“无陪护”病房模式。计划在妇科、外一科、神经内科、呼吸内科、泌尿外科、骨伤科等科室陆续开展“无陪护”病房，打造全院的“无陪护”病区达到 50%以上。**三是**继续开展全面提升医疗质量行动，强化医疗质量监管。开展手术质量安全提升行动、

患者安全行动等专项行动计划。优化患者就医流程，提升就医体验。

3.推广“名医工作室+远程会诊”。龙岩人民医院创新性地开设了南方医院专家“远程高清门诊诊疗中心”，患者可直接在龙岩人民医院微信公众号上进行预约南方医院的专家号，就诊时由龙岩人民医院相关专业医生现场陪诊，通过网络信息系统实现“面对面”诊疗。目前已开通 10 个专业，每周常态化开诊。2025 年，市卫健委将此项工作作为工作典型全市推广。

4.推进信息化能力提升。一是完成新罗区智慧共享药房建设，实现医共体内药品目录统一，畅通基层医疗机构与龙岩人民医院用药衔接。**二是**推进以电子病历为核心的医院信息化建设，实现对医院数据的集中汇聚和互联互通，业务协同。**三是**推进 5G+互联网医院建设，创新就医服务模式。将“互联网 + 护理服务”信息平台的功能融入其中，打造一个功能完善的信息平台。构建线上线下一体化服务，为患者提供覆盖诊前、诊中、诊后的全流程、智能化服务。**四是**推进紧密型医共体信息化建设，整合县域内信息系统。加强区域医共体内和医共体间数据互通共享和业务协同，实现对医疗服务、公共卫生服务、财政管理、人事管理和绩效管理等技术支撑。推进化验、影像等资源共享，推动区域检查检验结果互认，开展跨机构医防融合、转诊转检、个性化服务。

5.持续推进医疗卫生人才队伍建设。一是实施“百名华佗”引进计划，引进5名退休医疗类名老专家。引进医院与专

家签订服务合同，签约服务时间不少于5年，引进专家每个月在医院门诊、查房带教等服务时间不少于10个工作日，至少与医院一名业务骨干医生结

为师徒关系，指导临床科室加强医疗质量管理、业务培训、科研工作等；**二是**开展“岩籍名医”雁归工程，邀请“岩籍名医”回乡设立名医工作室2个。引进医院与其签订服务合同，签约服务时间不少于3年，签约专家每年来岩服务不少于3次，服务团队每个月来岩服务不少于2天，为签约医院培养本土骨干医生2名以上；**三是**实施“十百千万”工程，培训重点学科带头人3名、医疗业务骨干30名、医务人员300名，带动整体医疗技术水平和业务能力全面提升。

（二）坚持预防为主，推动公共卫生服务能力提升

6.提升传染病监测预警与应急能力。一是抓好呼吸道传染病防控，强化多病共防，继续落实新冠病毒感染“乙类乙管”各项措施，加强儿科、呼吸科救治力量，强化预防接种工作，确保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保持在 90%以上。**二是**完善疾控中心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衔接机制，推进区疾控中心传染病监测预警与应急指挥信息平台建设，至2025年底完成全区二级及以上传染病网络直报医疗机构前置软件部署安装，实现医疗机构传染病相关数据自动化交换，提高风险识别和预警能力。**三是**加强应急演练，提高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能力，建立健全应急物资储备体系，确保紧急情况下迅速调配和使用应急物资，保障公共卫生安全。

（三）推动医防融合，为重点人群提供全方位全周期保

障

7.一是推进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规范开展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以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为抓手，推荐东肖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龙门镇卫生院参加省级评审。二是进一步落实人口监测统计工作常态化管理，加快推进区托育综合服务中心项目建设，全面优化生育支持政策措施，扎实推进我区生育友好城市建设向生育友好型社会建设发展。三是健全完善妇幼保健机构建设，实施母婴安全五项制度，有力保障孕产妇和儿童生命健康。加强老年人居家医疗服务，扩大医疗机构提供家庭病床、上门巡诊等居家医疗服务的范围。推动医疗机构根据自身功能和定位，开展安宁疗护服务。

（四）坚持中西医并重，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

8.加快新罗区中医院中医药科室建设。一是加强龙岩人民医院、区妇幼保健院、新罗区中医院中医重点专科建设、中医特色专科建设，推进中医“名医、名科、名院”建设。二是继续推动精品中医馆项目建设，探索村卫生室设置“中医阁”。三是充分发挥中医药在治未病、康复以及儿童青少年近视、肥胖、脊柱侧弯防治等方面的独特优势。大力推进龙岩人民医院“共享中药房”建设，实现“互联网+中医药”全链条管理。

（五）强化支撑保障，助力卫生健康事业行稳致远

9.抓好项目中长期规划。一是开展专题调研，研究提出“十五五”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主要目标、工作任务，改革举措和重大工程项目，完善《专规》（初稿）。二是加快推进2024

年超长期国债项目新罗区托育综合服务中心项目进程，积极争取中央预算投资、超长期国债支持龙岩人民医院病房改造、大型医疗设备以旧换新、策划生成西陂分院、东肖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医养结合项目。**三是**推进龙岩人民医院西陂分院门诊综合大楼外墙装修完成并落架。

10.提升卫生健康经济管理能力。一是持续开展“公立医疗机构经济管理年”总结活动，通过进一步梳理分析问题堵塞漏洞、加强财务管理、推进业财融合、改革创新强化监管等措施，促进公立医院经济管理提质增效，防范运营风险。**二是**深入开展整治医疗机构违法违规获取医保基金三年专项行动，推动医疗机构诊疗、计价和收费行为“三规范”。**三是**加强预算、资金核算管理与财务监督，推进医疗机构会计核算软件与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对接，建立财务绩效指标监控措施，保证项目指标按期实现。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5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603.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2.6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5.64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9,811.63
十、上年结转结余	10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1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10,703.05	支出合计	10,703.05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5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10,703.05	10,603.05									10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2.64	392.64									
20139	社会工作事务	392.64	392.64									
2013904	专项业务	392.64	392.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5.64	495.6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37	6.3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7	6.3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9.27	489.2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9.27	489.2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811.63	9,711.63									100.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73.28	73.28									
2100101	行政运行	73.28	73.28									
21004	公共卫生	6,012.80	6,012.8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5,997.80	5,997.8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5.00	15.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589.48	3,589.48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3,589.48	3,589.4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7	3.8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0	2.3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7	1.57									
21017	中医药事务	5.00	5.00									
2101704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5.00	5.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27.20	27.20									10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27.20	27.20									1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4	3.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4	3.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4	3.14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5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1	2	3	4	5	6	7	8
合计		10, 703. 05	192. 66	10, 510. 3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2. 64		392. 64			
20139	社会工作事务	392. 64		392. 64			
2013904	专项业务	392. 64		392. 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5. 64	6. 37	489. 2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 37	6. 3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 37	6. 3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9. 27		489. 2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9. 27		489. 2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 811. 63	183. 15	9, 628. 48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73. 28	73. 28				
2100101	行政运行	73. 28	73. 28				
21004	公共卫生	6, 012. 80		6, 012. 8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5, 997. 80		5, 997. 8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5. 00		15. 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 589. 48		3, 589. 48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3, 589. 48		3, 589. 4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 87	3. 8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 30	2. 3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 57	1. 57				
21017	中医药事务	5. 00		5. 00			
2101704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5. 00		5. 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27. 20	106. 00	21. 2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27. 20	106. 00	21. 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4	3.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4	3.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4	3.14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603.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10,603.05	支出合计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
合计		10,603.05	92.66	10,510.3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2.64		392.64
20139	社会工作事务	392.64		392.64
2013904	专项业务	392.64		392.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5.64	6.37	489.2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37	6.3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7	6.3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9.27		489.2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9.27		489.2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711.63	83.15	9,628.48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73.28	73.28	
2100101	行政运行	73.28	73.28	
21004	公共卫生	6,012.80		6,012.8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5,997.80		5,997.8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5.00		15.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589.48		3,589.48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3,589.48		3,589.4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7	3.8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0	2.3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7	1.57	
21017	中医药事务	5.00		5.00
2101704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5.00		5.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7.20	6.00	21.2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7.20	6.00	21.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4	3.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4	3.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4	3.14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	0	0

注：本单位 2025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5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	0	0

注：本单位 2025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0,603.0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57.5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043.2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102.3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1	2	3
合计		92.6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4.86
30101	基本工资	14.80
30102	津贴补贴	14.29
30103	奖金	16.39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3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5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5
30113	住房公积金	3.14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26
30201	办公费	0.58
30202	印刷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0.72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0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0.30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 1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 54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2. 35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 1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30906	大型修缮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908	物资储备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101	资本金注入（基本建设）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0.5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0.5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2025 年，龙岩市新罗区卫生健康局收入预算为 10703.05 万元，比上年增加 7073.67 万元，增长 194.9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增加基本公共卫生和计划生育奖扶等专项经费支出。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603.05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100.00 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10703.05 万元，比上年增加 7073.67 万元，增长 194.9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增加基本公共卫生和计划生育奖扶等专项经费支出。其中：基本支出 192.66 万元、项目支出 10510.39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0603.05 万元，比上年增加 6973.67 万元，增长 192.14%，主要原因是：2025 年增加基本公共卫生和计划生育奖扶等专项经费支出。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公用经费和培训等项目支出中涉及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基本公共卫生和计划生育奖扶等“三保”支出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13904-专项业务 392.64 万元。主要用于农村卫

生计生健康员工资绩效支出。

（二）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7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三）20899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9.27 万元。主要用于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计生户个人缴费补助及乡村医生津贴补助支出。

（四）2100101-行政运行 73.28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支出。

（五）2100408-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5997.8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及职业病防治经费支出。

（六）2100409-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5 万元。主要用于严重精神障碍长效针剂经费支出。

（七）2100799-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3589.48 万元。主要用于计划生育奖扶等专项经费支出。

（八）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2.3 万元。主要用于本局的医疗经费支出。

（九）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1.57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十）2101704-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5 万元。主要用于新罗区西陂小洋小学的中医药经费支出。

（十一）2109999-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7.2 万元。主要用于基层医学人才“公开招聘一批”及卫生健康科研和人才培养经费支出。

（十二）2210201-住房公积金 3.14 万元。主要用于本局

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注：本单位 2025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5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注：本单位 2025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92.6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88.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4.2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

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5 年预算安排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5 年无安排此项支出。

（二）公务接待费

2025 年预算安排 0.5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保障公务接待费用。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5 年预算安排 0.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与上年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5 年无安排此项支出。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5 年，龙岩市新罗区卫生健康局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编制绩效目标并公开。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老年健康和医养结合项目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11. 90	
	财政拨款		11. 90	
	其他资金		0. 00	
总体目标	维护老年人的合法权益，提升老年人健康素养，营造有利于老年人健康的社会氛围。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按专项行动，一次性补助	≤11. 9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老年健康医养结合项目	≥1500 人
		质量指标	资金补助标准	=100%
		时效指标	补助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老人受益覆盖率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年人满意率	≥90%

2025 年原 12 大类基本公共卫生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原 12 大类基本公共卫生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3423. 00	
	财政拨款		3423. 00	
	其他资金		0. 00	
总体目标	通过开展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防治，同时推进重点疾病防控、妇幼卫生、健康素养促进、卫生应急、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等工作，促进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差距不断缩小，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和居民健康素养水平不断提高。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人均 90 元	≤90 元/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质量指标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8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到位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辖区常住人口受益率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重点人群满意度	≥80%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计生户个人缴费补助项目绩效目标表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466.27	
	财政拨款		466.27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参加城乡医保的个人缴费部分由区、镇（街）财政各补助 50%。农村二女扎户、独女办证户合计 23800 人，2024 年度城乡医保个人缴费基数为 400 元，区、镇（街）各负担 50%，区级应配套 476 万元。扣除省级补助 9.73 万元，2025 年区级预算 466.27 万元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计生户个人缴费补助总额控制	≤466.27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计生户人数	≥23800 人
		质量指标	农村二女扎户、独女办证户发放率	≥11001%
		时效指标	按规定时间发放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符合的计生对象参加医保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计生优抚对象满意率	≥95%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市级提前下达）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1395.00	
	财政拨款		1395.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通过开展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防治，同时推进重点疾病防控、妇幼卫生、健康素养促进、卫生应急、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等工作，促进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差距不断缩小，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和居民健康素养水平不断提高。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90 元/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质量指标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8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到位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辖区常住人口受益率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重点人群满意度	≥80%

基层医学人才“公开招聘一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20.00	
	财政拨款		2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闽财社指【2024】54号公开招聘一批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总额控制	≤2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招聘人数	=7人
		质量指标	招聘大专及以上学历医学人才	=100%
		时效指标	人员到位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把人才留在基层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群众就医需求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基层医疗机构服务能力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100%

计生奖扶专项资金（市级提前下达）项目绩效目标表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464.00	
	财政拨款		464.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计生二女扎、贡献、独生子女奖励和计生农村、城镇、特扶家庭奖扶，共 464 万元。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计生奖励扶助资金成本总额控制	≤464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15 年前农村二女绝育奖励申报人数	=8080 人
			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申报人数	=6400 人
			城镇计划生育家庭奖励申报人数	=14900 人
			计生特殊家庭补助人数	=650 人
			计生手术并发症补助申报人数	=5 人
		质量指标	受惠人群覆盖率	=98%
		时效指标	奖扶资金发放及时率	=9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计生家庭出生人口政策符合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计生对象满意率	≥92%

计生奖励扶助区级配套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743.48	
	财政拨款		743.48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全部发放到位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奖扶资金发放到位率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计生家庭奖励经费发放准确率	≥100%
			60 岁以上家庭奖扶发放准确率	≥100%
			计生家庭贡献奖励发放准确率	≥100%
			计生特殊家庭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计生手术并发症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奖励发放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受惠人群覆盖率	≥98%
		时效指标	奖扶资金发放及时率	≥9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计生家庭出生人口政策符合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计生特殊家庭满意率	≥92%

闽财社指【2024】86号 计生奖扶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531.00	
	财政拨款		531.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计生二女扎、贡献、独生子女奖励和计生农村、城镇、特扶家庭奖扶，共 531 万元。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计生奖励扶助资金成本总额控制	≤531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15 年前农村二女绝育奖励申报人数	=8080 人
			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申报人数	=6400 人
			城镇计划生育家庭奖励申报人数	=14900 人
			计生特殊家庭补助人数	=650 人
			计生手术并发症补助申报人数	=5 人
		质量指标	受惠人群覆盖率	=98%
		时效指标	奖扶资金发放及时率	=9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计生家庭出生人口政策符合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计生对象满意率	≥92%

农村卫生计生健康员工资及绩效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392.64	
	财政拨款		392.64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中共新罗区委办公室 新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核定全区农村（社区）干部职数的通知》（龙新委办〔2021〕58号）、《关于调整全区农村干部财政性固定补贴标准的通知》（龙新委组综〔2017〕215号），为更好地调动卫生计生健康员工作积极性，进一步完善卫生计生健康工作保障条件，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决定》。农村卫生计生健康员工资 1200 元/人、月，专职人员绩效 400 元/人、月，兼职人员绩效 100 元/人、月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每位专职农村计生管理员月绩效发放标准控制	≤400 元
			每位农村计生管理员月工资发放标准控制	≤1200 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计生管理员人数	≥134 人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管理员工资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按规定时间发放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农村管理员收入增长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计生管理员满意率	≥95%

提前下达 2025 年卫生健康转移支付（第一批）计划生育补助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1851.00	
	财政拨款		1851.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计生二女扎、贡献、独生子女奖励和计生农村、城镇、特扶家庭奖扶，共 1851 万元。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计生奖励扶助资金成本总额控制	≤1851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15 年前农村二女绝育奖励申报人数	=8080 人
			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申报人数	=6400 人
			城镇计划生育家庭奖励申报人数	=14900 人
			计生特殊家庭补助人数	=650 人
			计生手术并发症补助申报人数	=5 人
		质量指标	受惠人群覆盖率	=98%
		时效指标	奖扶资金发放及时率	=9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计生家庭出生人口政策符合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计生对象满意率	≥92%

卫生健康科研和人才培养--培训提升一批补助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1.20	
	财政拨款		1.2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根据《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卫生健康转移支付补助资金（第一批）的通知》文件要求，对符合条件的乡村医生学历提升给予一次性补助。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按补助标准每人每年 0.216 万元/人/年	≤1.2 万元/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乡村医生人数	≥1 人
		质量指标	资金补助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按要求一次性补助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乡村医生学历提高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乡村医生满意率	≥90%

乡村医生津贴省级补助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23.00	
	财政拨款		23.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完成乡村医生津贴的发放，提高乡医收入，稳定乡村医生队伍。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为每个行政村每月200元	≤2400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乡村医生人数	≥200人
		质量指标	资金补助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津贴发放周期	≥2次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乡村医生再注册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乡村医生满意度	≥95%

严重精神障碍长效针剂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15. 00	
	财政拨款		15. 00	
	其他资金		0. 00	
总体目标	新罗区第一批适用人员不少于 60 名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15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第一针注射人数	≥60 人
		质量指标	入组规范管理率	≥90%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入组规律治疗率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入组治疗的精神分裂症患者 满意率	≥80%

原 12 大类基本公共卫生项目绩效目标表

原 12 大类基本公共卫生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1013.00	
	财政拨款		1013.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通过开展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防治，同时推进重点疾病防控、妇幼卫生、健康素养促进、卫生应急、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等工作，促进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差距不断缩小，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和居民健康素养水平不断提高。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人均 90 元	≤90 元/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质量指标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8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到位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辖区常住人口受益率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重点人群满意度	≥80%

职业病防治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154.90	
	财政拨款		154.9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落实国家和省两级卫生健康委在职业病防治项目中规定的各项任务，开展用人单位工作场所危害因素检测监测，摸清职业性尘肺病等重点职业病底数、掌握医用及非医用辐射防护现状和职业放射性疾病状况、分析放射性危害因素接触水平，摸清职业病危害基本情况和职业病危害地区、职业、岗位、人群分布等信息，建立职业病危害基础数据库。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职业病防治资金总额控制	≤154.9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尘肺病患者建档量	≥900 人
		质量指标	尘肺病康复站点建设率	≥70%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尘肺病患者康复	≥100 人次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尘肺病患者康复人次	≥100 人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尘肺病患者满意率	≥90%

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新罗区西陂小洋小学）项目绩效目标表

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新罗区西陂小洋小学）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5.00	
	财政拨款		5.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开展中医药文化进校园，传承优秀文化，创新中医文化教育，培养学生学习中医药文化相关知识。更多的了解中医，丰富健康知识，养成积极健康的生活方式。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控制	≤5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 个中草药种植园	>2 个
		质量指标	中草药成活率	>50%
		时效指标	一年	=1 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学生对中草药及中医药文化的认识	≥4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在校师生	≥90%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5 年，龙岩市新罗区卫生健康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26 万元，比上年减少 5.95 万元，下降 58.28%。主要原因是：2025 年人员减少及压缩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龙岩市新罗区卫生健康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龙岩市新罗区卫生健康局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2025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送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